新北市立永和國中 113 學年度「晨光閱讀」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「提升國民中學教學品質計畫」。
- 二、教育部「晨讀 123--國民中學推動晨讀運動計畫」。
- 三、新北市立永和國中校務發展經營計畫。

貳、主辦單位:教務處設備組

參、參加對象:本校七、八年級全體師生。

肆、實施時間

- 一、七年級:每週一早自習時間(7:30-8:00)實施,段考前一週及當週暫停。
- 二、八年級:每週一早自習時間(7:30-8:00)實施,段考前一週及當週暫停。

伍、實施方式

- 一、 於重要集會時宣導閱讀之重要性,並請教師推廣、鼓勵學生閱讀。
- 二、 以三種形式推行晨光閱讀:
- (一)自由閱讀:大家一起讀,挑自己喜歡的書來讀,個人可自行建立閱讀檔案,推薦好書。
- (二)文章導讀+學習單:於指定日期導讀書籍或文章,導讀完畢後,學生填寫學習單,並貼 於當日的聯絡簿札記或閱讀護照中,豐富閱讀內容。
- (三)班級讀報教育競賽:於指定日期上午 7:30 分,統一投放競賽題目於班級大屏,並以班級 為單位至閱讀專區填寫 google 表單作答。
- ◎競賽規則說明:填答時限為競賽當日早上 7:30 至 8:15 止,以表單正確率為準,若名次重 複便以時間先後順序評比,排序前六名之班級,每位學生將能獲得精美文具禮品乙份。

陸、 書籍和文章的提供方式:

- (1) 由學生自備課外書到校閱讀或交換閱讀。
- (2) 教務處提供之「班級共讀書箱」或「好讀週報」、「中學生報」。由導師或教務處,依 班級經營策略選定各類適合學生閱讀之文章,於晨讀時間共讀。

柒、獎勵辦法

- 一、設備組人員將於每週不定時評分,全班秩序安靜並且專心閱讀,則登記優良乙次。
- 二、表現優異之評分標準:每次晨讀九成以上的同學閱讀課外讀物,樂於閱讀。
- 三、以段考為單位,每週晨讀表現優異之班級,可獲得榮譽貼三張。

捌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閱讀圖書應為優良課外讀物,不得閱讀教科書或是具有暴力、情色等有害身心發展之報紙、雜誌、漫畫或寫真書等書籍。
- 二、若經發現有上述違反情形,則該週該班不予登記優良。
- 三、各班導師請於晨讀時間陪同閱讀,儘可能不要辦理班務、個別談話等,並協助維持班

級閱讀秩序。

玖、預期成效

- 一、提升學生專注力,解決閱讀時間不足的困擾。
- 二、藉由閱讀之推動提升校園閱讀風氣。
- 三、達到「喜歡讀,主動讀,歡喜讀」的理想目標。

拾、本計畫經閱讀小組會議討論,經校長核可後施行,修正時亦同。